

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(上海 市嘉定区交通委员会)

一、总体情况

区交通委 3 月底正式成立，在区政府的领导下，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，始终坚持把公开透明作为政务公开工作的基本要求，加快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的公开，推动交通行业政务公开工作上台阶，实现公开信息的可检索、可核查、可利用；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的质量和实效。继续加强政府网站建设，强化“交通频道”门户网站的作用，根据政务公开的要求，进一步规范完善功能定位、栏目设置、信息发布，对于更新维护类栏目落实到人，由各科室、直属单位及时更新相关板块，确保信息的及时性与有效性。不断完善依申请公开受理和答复程序，严格落实依申请公开规范办理机制。严格按照法定时限答复，力争答复内容针对性和有效性。对于疑难申请件，积极与相关部门的研究分析，积极争取区政务公开办的指导，减少后续行政争议。发送公文中，涉及公民、法人或其他组织切身利益，或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或参与，或反映本行政机关机构设置、职能、办事程序等情况的公文，应确定为“主动公开”；属机关内部管理事务的公文、内部资料、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等，应确定为“依申请公开”；报上级机关的请示和报告，向有关部门征求意见和答复有关部门意见的公文，涉及国家秘密、工作秘密的公文，应确定为“不予公开”，强化了源头认定。截止 2019 年底，我委共制发公文总数 105 份，其中主动公开 48 份，依申请公开 1 份，未收到过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105	105	48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365	365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
行政处罚	0	341	341
行政强制	0	84	84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(九)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51	80764268.66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6	0	0	0	0	0	6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2	0	0	0	0	0	2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1	0	0	0	0	0	1
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0	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区交通委成立后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持续推进，但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差距，公开内容的及时性、全面性以及公开形式的便民性等都还需要在今后工作中改进。不断完善受理、审查、处理、答复以及保存备查等各个环节的流程，严格按照法定时限履行答复程序，依法依规做好答复工作，及时总结依申请公开工作中发现的问题，加强研究分析，促进工作水平不断提升，争取做到政府信息公开透明、公开、高效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在下阶段，区交通委将不断推动政务公开工作：一是加强门户网站信息公开建设和管理，将网站和信息公开专栏建设成我委信息主动公开的首要渠道；完善政务公开各项制度。做好查阅点信息提供工作，经审核应公开的文件，在发文时，同时向区图书馆、区档案局抄送明确信息公开属性的纸质文件，在门户网站发布主动公开的电子公文。二是加强业务知识培训，进一步加大培训力度，扩大培训范围，普及政府信息公开理念及基本知识，逐步建立培训工作常态化机制；加大内部沟通频率，及时总结经验，不断提高相关人员的政策把握力、舆论研判能力、解疑释惑能力和回应引导能力。